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怀柔区行政许可管理协调办公室（以下简称许可办）编制的201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“怀柔信息网”（http//www.bjhr.gov.cn/）下载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怀柔区许可办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怀柔区开放路33号；邮编：101400；联系电话：010-69685930；电子邮箱：zxxtc@bjhr.gov.cn）。

一、概述

2013年，许可办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积极推进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完善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清理、依申请公开、发布协调、保密审查、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、纸质文件移送等相关制度规定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保障体系日趋完善。工作人员素质不断提升，比较熟练的掌握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流程。对新产生的政府信息进行了及时公开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按照《条例》第9至12条规定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范围，本办开展了信息清理和目录编制工作，并按照《条例》第15条规定，对涉及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社会组织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、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重要信息进行了认真、全面的公开，特别是行政职责类信息公开全面、具体、详实。

1、公开情况

2013年建立健全了新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以许可办行政一把手为组长，主管主任为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中心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并且明确了责任人，具体负责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宜。

公开信息的收集、清理、整理、目录编制由办公室2名专职人员及各科室2名兼职人员具体负责，并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和具体的工作措施，将任务和责任明确到人，做到了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。

在主动公开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中领导介绍、机构设置、机构职责和机构信息、法规文件类信息、行政职责类信息已进行更新。截止2013年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2条，全文电子化率达100%。

2、公开渠道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栏；二是公众查阅场所，包括区政府信息公开大厅、区档案馆和图书馆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本年度没有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信息公开申请。

四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本年度，本机关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发生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五、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

怀柔区许可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稳步推进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有待进一步提升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需进一步规范。

2014年将重点做好以下三项工作：一是认真学习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并加强对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；二是在工作中不断积累总结经验，提升优质服务；三是规范办事程序，提高办件效率。

北京市怀柔区行政许可管理协调办公室

二〇一四年三月